

上海近半地理标志商标在崇明岛

司法助力“生态知产”，为世界级生态岛建设加码

□法治报记者 季张颖

从中国的地理版图上看去，位于长江口的崇明岛，宛如一颗绿宝石镶嵌在入海口。这里，是长江的馈赠，一粒粒沙石、一捧捧泥土经年累月地奔赴，滋养出一幅旖旎富庶的江南景象……

软糯的“崇明大米”、香气馥郁的“崇明水仙”、“外八小角”的“崇明白山羊”、崇明白扁豆、崇明老毛蟹……作为上海的农业大区，近年来，这些耳熟能详的崇明农产品已成功注册 8 件地理标志商标和 2 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数量均位于全市第一，约占上海 18 件地理标志商标的半壁江山。

近日又传来消息：崇明区正式启动创建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系全市唯一。

如何更好让这些“土味”走出上海，走出“潮范儿”？在崇明生态知产保护的这一大布局下，法治扮演着什么样的角色？

崇明区人民法院在去年 7 月知产案件管辖调整后，又是如何以问题为导向，提升世界级生态岛知识产权的司法保护水平？正值 2023 知产宣传周，记者近日走进崇明岛，实地寻找“生态知产”的“崇明答卷”。



第四期 ECOs 生态司法沙龙活动



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讲座



崇明首例知产刑事案件宣判

“崇明大米”横着写 数百“崇明岛”商标遭抢注？

“申请人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立即停止在大米产品上不规范使用‘崇明大米’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并保证不再侵犯申请人上海市崇明绿色食品产销联合会的注册商标专用权……”这是一起涉地理标志商标的知识产权纠纷。去年 3 月，这家科技公司与上海市崇明绿色食品产销联合会签署商标使用许可合同，获得“崇明大米”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使用权。

然而在此之后，科技公司却在互联网销售的一款产品包装上，擅自改变了“崇明大米”证明商标排列方式，将原本竖列的商标样式改为横列，由此产生纠纷。

去年 9 月，在崇明区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主持下，双方当事人达成了调解协议，并共同向上海崇明法院申请司法确认。在当天的法庭现场，承办法官就双方调解协议进行了司法确认，并释明了法律效力及强制执行效力。这起案件，是去年 7 月 1 日上海法院知识产权案件管辖调整以来，上海崇明法院首起涉地理标志案件，也是上海崇明法院首例知识产权纠纷调解协议司法确认案件。

“地理标志商标是标示某商品来源于某地区，该商品的特定质量、信誉或者其他特征，主要由该地区的自然因素或者人文因素所决定的标志。通过依法使用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可以合理、充分地利用与保存自然资源、人文资源和地理遗产，有效保护优质特色产品，并促进特色行业的发展。”上海崇明法院执行裁判庭庭长金立寅告诉记者，现实中，由于地理标志商标的农产品价格普遍比同类产品高出 20% 左右，社会上也出现了地理标志商标遭遇抢注的现场。“有一家外省的农产品合作社，这些年就在米、酒、食品、餐饮、各种农产品上大量抢注‘崇明岛’‘崇明岛特产’等商标，先后申请注册涉及‘崇明岛’商标多达 200 多个。”

金立寅坦言，早年整个社会对这一块的高度重视是比较薄弱的，而这种看不见、摸不着的价值恰恰是知识产权保护的对象。“通过‘崇明大米’这一案件，我们也在思考多部门协作框架下崇明知识产权纠纷多元

化解的更多可能性。”

本土品牌培育迫在眉睫 率先探索侵权向许可转换

“现下，崇明西（藏）红花、苦草、崇明甜芦粟也在申请地理标志商标。”以知产保护为纽带，自去年 7 月知产案件管辖调整后，上海崇明法院与崇明区市场监管局（区知识产权局）之间的联系变得愈发日常。

“从‘崇明大米’的案件出发，我们在此之后也延伸了很多工作，其中就包括对本地区农产品地理标志、种源保护等现状展开一系列调研。通过实地走访调研，我们发现，在一些涉诉纠纷的背后，其实存在的是种源保护与品牌培育的现实问题。”

据在横沙法庭工作多年的法官向记者介绍，每到橘子丰收季，外地来崇的卡车便会浩浩荡荡拉着整车的横沙橘往外送，“果农们也知道，这些卖到外地的橘子都会贴上其他标签，价格却比当地贵出不少。”

上海崇明法院在调研中也发现了类似的问题，像正在培育的崇明西（藏）红花，尽管崇明是目前全国最大的藏红花生产基地，有着天然的优势。但不少村民其实缺乏相应的种源保护知识，所以针对藏红花的种源保护和地理标志商标的申请工作是很必要的。

“在打造具有崇明特色的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体系的过程中，我们将审判职能进一步延伸。在全市率先探索了一种民事侵权向许可转换的纠纷解决模式，即在查明侵权事实的前提下，倡导侵权人向权利人赔偿损失之后，经过双方协商取得作品使用许可，引导侵权行为转换为合法许可使用。”

在金立寅看来，这其实也是一个诉源治理的概念，“从全区来看，随着崇明数字农业、精品农业、品牌农业的快速发展，地理标志的保护愈发重要，相关案件今后也可能越来越多，许可转换从源头上化解矛盾的同时，也能实现知识产权经济效益的最大化。”

涉农企业“送法上门” 形成生态知产保护大格局

“大家认为，‘崇明岛’三个字是

宝吗？”“不是每一种大米都能叫‘崇明大米’，也不是每一只白山羊都能叫‘崇明白山羊’，这又是为什么呢？”……

4 月 21 日，上海崇明法院执行裁判庭副庭长、知识产权审判团队负责人方彦走进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为企业带来了一场关于“生态知产”的头脑风暴。这次宣讲是有针对性的，因为与上海其他区相比，崇明的知产案件有其独特的区情特点，其中就包括部分小微涉农企业。

方彦此前就办理过一起涉农企业的案件：一对地地道道的老农民夫妇在崇明经营一家农产品合作社，两个人连智能手机都不会用，却在前段时间卷入了一起侵害作品信息网络传播权纠纷。“后来我们查明了事实真相，原来是老夫妇合作社的相关信息被他人冒用并建了一个网站，实际的侵权人并不是这对老夫妇。”

小案件中也有大民生，准确适用法律，依法维护涉农小微企业的合法权益，也正是上海崇明法院助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的生动体现。

而借上海崇明创建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一个生态知产保护的大格局也在崇明逐渐铺开。

4 月 13 日，在上海崇明法院举行的主题为“地理标志与农业现代化”的第四期 ECOs 生态司法沙龙活动上，上海崇明法院和华东政法大学知识产权学院、崇明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区检察院、区农委、区文旅局等单位的专家以及地理商标的持有人代表就汇聚一堂，共商提升本地区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水平。

活动中，华东政法大学知识产权学院副院长于波分享了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的保护和侵权判断标准等内容，并被聘任为上海崇明法院首位知识产权审判咨询专家，为生态知产审判工作提供专家智慧和智力支持。

当前，上海崇明法院执行裁判庭牵头的“生态知产 伴我同行”知产宣传月活动正在如火如荼地开展。“我们也通过拍摄短视频等形式，在知产普法保护和宣传中积极探索、主动作为，为形成生态知产保护大格局注入更多的司法力量。”金立寅表示。

相关链接>>>

10 个月收案 373 起 探索生态知产审判新机制

2022 年 7 月 1 日起，上海崇明法院开始对本辖区内的第一审知识产权刑事案件，以及除依照相关规定应由上级法院管辖以外的第一审知识产权民事、行政案件行使管辖权。统计数据显示，近 10 个月来，上海崇明法院知识产权案件共收案 373 起。

其间，上海崇明法院积极健全完善知识产权的“三合一”办案机制，将知识产权刑事、民事、行政案件统一归口到执行裁判庭审理，该庭人员平均年龄 33.6 岁，法官及法官助理均具有研究生学历或法律硕士学位，具备民事、商事、刑事、知产等多个审判条线工作经历，既各有所长又能优势互补。

同时，上海崇明法院还试点民事类案示范判决审判机制，并积极探索民事侵权向许可转换的纠纷解决模式。

立足于知识产权审判职能，下一步，上海崇明法院将为生态知产探索一条更符合崇明实情的发展路径。金立寅告诉记者，“我们将围绕我院生态司法工作主线，创新生态知产审判工作机制，加大对地理标志商标的保护力度，在地理标志的保护和农产品商标的孵化过程中发挥司法的能动作用。”

上海崇明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沈璇敏分管知产审判工作，她表示，上海崇明法院以生态知产为重点，充分结合崇明的岛情区情，积极推进知产审判专业化建设，不断提升生态知产审判工作能级，为高标准推进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